

通 知

110年3月24日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
一、**依據**：依據嚴重特殊性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（下稱指揮中心）110年3月17日通知事項辦理。

二、**辦理事項**：

（一）依據指揮中心110年3月17日通知事項略以，自110年3月22日起推動所有入境須集中檢疫者接收集中檢疫通知書電子化作業，對於需進行集中檢疫之移工入境臺灣前於啟航地向航空公司報到(check in)或登機前，均應使用手機完成「入境檢疫系統(<https://hdhq.mohw.gov.tw/>)」線上健康申報，以加速入境通關作業。

（二）為配合臺灣入境防疫作業，請臺灣仲介公司轉知國外仲介公司，對於需進行集中檢疫之移工於入境臺灣前，協助該移工至「入境檢疫系統」填報基本資料、旅遊史、健康聲明及臺灣手機門號等資料，避免影響移工入境工作權益。

